

证券代码：837949

证券简称：精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本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9月2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杨雪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公司拟变更章程第十四条公司的经营范围，内容详见于2023年10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办理借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以公司信用贷款 800 万元，用于日常经营，贷款期限为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0 日